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要求，勤勉尽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具体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度经营情况

2020 年是公司第四个战略发展规划的开局之年。为此，公司紧紧围绕总体发展战略目标制定重点工作计划，开展各项工作。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2,385.97 万元，同比下降 5.80%，基本与上年同期持平；营业利润 3,564.93 万元，同比下降 15.65%；利润总额 3,205.26 万元，同比下降 37.45%；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1.52 万元，同比下降 36.97%。利润出现下降的主要原因：（1）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下游客户开工不足，导致市场需求降低，竞争加剧，为争取订单公司降低销售单价；（2）子公司市场开拓受限，业务减少，亏损增加，导致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 96,248.51 万元，较期初增长 4.43%；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6,596.04 万元，较期初增长 2.6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66 元，较期初增长 2.62%。

二、2020 年重点工作情况

（一）疫情发生，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全力稳定成熟市场，积极开拓新客户及国外市场

2020 年初新冠疫情爆发后，公司下游客户开工不足，市场需求降低，使得催化剂市场竞争加剧，同行业公司为抢夺订单采取各种手段，这给公司的市场销售带来了巨大的压力。在此情况下，公司为保持市场占有率，降低了 FCC 催化剂（新

剂)的销售价格。2020年实现营业总收入32,385.97万元,同比下降5.80%,基本与上年同期持平,稳定了公司已成熟的市场。同时公司也积极开拓新客户,新增地方炼油企业客户的同时扩大了在中国化工的销售量。疫情的发生使得国际市场开拓面临更大的挑战和压力,但是公司坚定国际市场的销售战略,在中国台湾和日本市场实现发货。同时积极参与国际市场分子筛、催化剂和助剂的投标,沟通产品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力争达成合作。

受新冠疫情影响,下游炼油企业阶段性开工不足,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市场萎缩,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价格有所下降。但公司特有的“废催化剂处理处置+废催化剂资源化生产再利用+资源化催化剂销售”的模式使得公司的优势突出,在产品销售、生产技术水平及生产规模均位居该领域民营企业的前列。

(二) 坚持自主研发,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技术积累,布局新增业务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以自我技术的积累和实现支撑企业的持续发展。公司不仅重视研发实验室的建设,更重视中试研发平台的建设,在青岛总部、九江子公司、客户现场多处搭建中试实验平台,在加强基础技术研究的同时,以期更快更好地进行市场信息和技术研究的对接、推动技术能力的成果转化。公司不仅在稳定的业务中开展科研立项,提升催化剂、助剂、分子筛等产品性能改进、产品升级。更注重未来新增业务的技术积累,在现有资源化循环利用技术的基础上不断创新,拓展应用环节与领域,以应对工业“三废”种类增多及状况复杂化的现状。公司开展的工业废硫酸化学链循环利用技术、工业烟气无触媒除酸脱销技术、高硫石油焦制氢 POX 灰渣综合利用等技术都将是公司布局的新增业务。2020 年,公司申请专利 42 项,授权及公布 28 项。

(三) 合理配置资源,适时新增产能,推进新项目建设

公司 2019 年 5 月成功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821.23 万元。用于 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1 万吨/年工业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1 万吨/年工业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项目已建设完成。由于公司原有厂区规划调整问题,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

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尚未完成。2020 年度，公司项目用地已经落实，已筹划并开始建设 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

公司 FCC 催化剂（新剂）产能现为 2 万吨/年，近几年公司 FCC 催化剂（新剂）产能利用率持续处于高位，且处于增长趋势。为此，公司开始建设 4 万吨/年 FCC 催化新材料项目（一阶段），为新增客户需求以及占领国际市场做好产能准备。公司上述两个项目的建设相互补充，是公司石油催化剂整体产业循环价值链的不同环节，是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的重要措施。

（四）积极推进再融资工作，匹配项目建设和公司发展

2020年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障业务结构调整升级项目顺利推进、拓宽公司资金渠道，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含3.2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建设4万吨/年FCC催化新材料项目（一阶段），本项目预算56,169.00万元，资金来源是本次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32,000万元，剩余部分可以通过银行贷款解决。该项目已经开工建设，预计2021年9月投产。2021年2月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召 2021年第 11 次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并通过。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78 号）。

（五）遵循经营理念和管理目标，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内部管理，成本控制，预算管理，安全生产

2020 年的疫情对公司各方面的经营管理和成本控制都是考验。公司各部门时刻以降本增效为主线，加强内部控制。物资采购统筹规划，降低了原材料采购总成本。加大全面预算管理力度，有效控制各项支出。完善安全双体系的运行，强化环保工作的管控。持续深化企业管理，实现四个体系的持续改进和认证；倡导企业核心价值观，通过举办“劳动竞赛”和“点检竞赛”等丰富的活动，增强员工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营造和谐劳动关系。生产部门严格遵照公司的生产管

理制度，生产、设备各部门有序配合，合理安排，提高了公司的设备维护、生产运行效率。

公司已经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股东权益保障规范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权力、决策和监督机构，形成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更多的决策依据，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的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议案 48 项，所有会议决议都合法有效，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审慎抉择，切实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情况如下所示：

| 序号 | 召开时间 | 会议名称 | 决策事项 |
|----|------------------|-------------|---------------------------------|
| 1 | 2020 年 04 月 21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高管变更的议案》 |
| | | | 《关于董事辞任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 |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2 | 2020 年 04 月 29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 《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
| | |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关于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 | | | |
|-----------------------------|------------------|--------------|---|
| | | | 《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 | | | 《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 3 | 2020 年 06 月 24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 | | |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 | |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 | |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 | | |
| 4 | 2020 年 08 月 26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
| 5 | 2020 年 10 月 09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关于公司拟投资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拟与青岛董家口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
| | | |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 | | |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
| 6 | 2020 年 10 月 28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 | | |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股东大会召开及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组织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27 项（不包括 20 项子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具体审议议案情况如下所示：

| 序号 | 召开时间 | 会议名称 | 决策事项 |
|--------------------------|------------------------|-------------------------|---|
| 1 | 2020 年 05 月 20 日 | 2019 年度股 东大会 |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关于董事辞任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 | 《关于监事辞任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 |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2 | 2020 年 07 月 14 日 | 2020 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 大会 |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 | | |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 | |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 3 | 2020 年 10 月 27 日 | 2020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 大会 | 《关于公司拟与青岛董家口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
| 4 | 2020 年 11 月 13 日 | 2020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 大会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每季度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审议内审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重点关注公司定期财务

报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事项。在 2020 年年度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充分履行责任，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的工作安排进行了充分沟通，逐一落实了该项工作的计划安排。

薪酬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支付情况进行了审议和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薪酬绩效考核制度。

提名委员会为规范公司管理层，优化董事会组成，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通过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过严格的遴选程序，为公司空缺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位提供候选人名单。

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所处的外部环境、现有的内部条件及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了公司发展规划。

四、2021 年度工作规划

由于疫情引发的对全球经济的影响，包括对国内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因素，2021 年对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也会造成一定的影响。面对这些冲击和挑战，公司认真总结 2020 年的经营情况，并做好 2021 年经营形势的分析判断，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纲要，部署好相关工作：

（一）巩固成熟产品和服务的地位，稳步提升国内外市场份额

在成熟产品和服务方面，公司有废剂处置业务，有平衡剂、复活剂、FCC 催化剂（新剂）多产品组合，在充分调研市场竞争环境的情况下，利用好组合拳进行市场开拓，提高市场占有率，重点继续拓展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海油等优质客户群体。催化剂、分子筛、助剂等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仍有很大提升空间，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重点在国际市场，受中国、印度和中东地区人均燃料消费量增加的刺激，未来几年全球 FCC 催化剂市场需求有望以年均 3%~4% 的速度增长。其中印度、亚太、中东市场，这些区域没有催化剂生产企业，完全靠进口催化剂供应，这对于公司开拓国际市场是个机遇。

（二）部署发展新业务，提升公司规模及竞争力

为贯彻国家生态文明思想，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环保产业正在步入新一轮的景气攀升、持续增长的良性发展之中，这为公司快速发展带来良好契机。随着公司自主研发技术的成熟积累，公司将重点做好在研项目、技术的快速转化及推广工作。公司自主研发的工业废硫酸化学链循环利用技

术、工业烟气无触媒除酸脱销技术、高硫石油焦制氢 POX 灰渣综合利用技术均可实现产业化，公司将加大对可工业化技术的推广和项目建设，深化废物技术服务外延，培养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其中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化分公司委托全资子公司广东东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其 2000 万吨/年重油加工工程产生的石油焦制氢灰渣及催化裂化废催化剂项目是公司业务开拓的重大项目，该业务的顺利开展，将会提升公司整体效益，扩大公司在危废处理处置行业的市场份额和影响。

（三）持续研发投入，技术积累，支撑公司战略发展

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技术创新，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充分利用本公司的人才和技术优势，增强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同时公司将强化与业内知名院校、科研单位的合作，完善对外合作体系及联合攻关制度；从人、财、物和制度等方面巩固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企业的竞争优势。公司一方面立足石化产业，在现有资源化循环利用技术的基础上不断创新，拓展应用环节与领域，以应对工业“三废”种类增多及状况复杂化的现状。公司在研的废塑料制油新工艺等技术将变废为宝的循环技术渗透至人类息息相关的生活领域，以降低对环境的负影响，形成可持续的生态模式。

（四）做好重点项目建设安排，实现项目顺利投产

2021 年是公司重点项目建设的密集期，公司将全面统筹规划，做好 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4 万吨/年 FCC 催化新材料项目、子公司承建的石油焦制氢灰渣及催化裂化废催化剂循环利用项目的建设安排，同时加强项目管控，以成本效益为核心，改进流程，改善质量、保障进度，严格预算管理，建立保质高效的项目管理体系，提高运营效率，推进项目顺利投产。公司将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加大客户开发力度，积极消化募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早日实现新建项目的效益，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五）借力资本市场，优化财务结构，加强价值管理，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含 3.2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获批复，公司将做好后续发行工作及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有效调配资源，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风险，确保项目建设资金及

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加强公司价值预期管理。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证公司经营管理活动合法、合规和有效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完全和完整，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打下坚实的基础。

（六）夯实内部管理，完善管理体系，注重风险控制，确保公司稳健成长

随着公司新增业务的开展，全国布局的增多，公司子公司也不断增加，为确保公司稳健成长，实现各公司的有效经营，公司将适时调整、完善组织架构，以适应公司业务有序增长、持续盈利的需要；同时建立人才梯队、并通过管理学院模式搭建起人才培养体系。完善合理、全面的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授权管理体系，并不断优化管理流程，形成共同发展的合力。公司将适时推行股权激励，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市场优秀人才，挖掘公司员工创造力和潜在动力。公司将企业文化落到实处，落到公司每一名员工的行为上，落到每一个管理行为上，确保公司目标和愿景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行使权力，科学决策，控制风险，保证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确保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